附件1

“五整治”具体内容

（一）严肃整治违规吃喝问题

1.领导干部之间违规相互吃请，搞“小圈子”、相互请托办事等问题。主要有：组织、参加以老乡会、同学会、战友会、球友会、牌友会等以拉关系、请托办事、相互牟利为目的，带有“小圈子”性质的相互吃请；组织、参加以婚丧喜庆、生日祝寿、乔迁升学等为由，超出亲属范围，带有“小圈子”性质的相互吃请。

2.违规公款吃喝问题。主要有：公务接待中，无公函接待、“一函多餐”，超标准、超范围接待，伪造接待公函、虚列接待事项、虚增接待人数等方式公款吃喝；借商务接待之机，大吃大喝、违规饮酒；违反招商引资接待有关规定，变相安排公务接待；公款报销或者支付应当由个人负担的吃喝费用。

3.隐形变异违规吃喝问题。主要有：以各种名义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宴请；虚列办公费、会议费、差旅费、印刷费等名目隐匿违规吃喝费用；化整为零，拆分开具用餐发票报账；向下级单位及其他单位、企业、个人转嫁违规吃喝费用；指使、授意管理服务对象安排违规吃喝活动；出入私人会所或在私人会所性质的场所吃请。

4.国家公职人员工作日中餐违规饮酒问题；纪检监察干部工作日和工作时间违规饮酒问题。

（二）严肃整治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

1.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。主要有：违规接受管理服务对象、主管范围内的下属单位和个人、外商、私营企业主、其他与行使职权有关系的单位或个人所送礼品礼金（含有价证券，下同）；在公务活动中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。

2.假借名义或者以变相形式收送礼品礼金。主要有：以鉴定会、评比会、业务会、研讨会以及其他会议的形式违规收送礼品礼金；以祝贺春节、端午、中秋和其他节假日的名义违规收送礼品礼金；以婚丧喜庆、生日祝寿、乔迁升学以及其他形式和名义违规收送礼品礼金。

（三）严肃整治违规旅游问题

1.“挂名”变相公款旅游。主要有：假借学习培训、考察调研、党建活动、招商引资、参展参会等名义，行公款旅游之实；以在风景名胜区组织召开会议、未按规定报批跨行政区域召开会议等形式，变相组织公款旅游。

2.借机“搭车游”。主要有：借公务差旅之机，擅自改变公务行程“绕道游”、延长差旅时间“擦边游”；以联谊等名义，创造条件相互邀请开展无实质内容的观摩考察等活动。

3.违规接受“请游”。主要有：违规参加行业协会、学会、社团等中介机构组织、邀请或出资的旅游活动；违规接受下属单位、业务关联单位或管理服务对象提供的旅游活动安排。

（四）严肃整治打牌、赌博等问题

1.在工作时间或公务活动期间参与打牌、赌博等活动。

2.利用打牌、赌博拉帮结派，搞“小圈子”、政治攀附。

3.以打牌为名，借机敛财、搞权钱交易；参与网络赌博等赌博活动。

（五）严肃整治酒后驾车问题

1.饮酒后驾驶机动车。

2.酒后驾车背后的违规吃喝、违规收送礼品礼金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。